

“四城联创”进行时

市容环境卫生暗访检查结果公布

五一假期暗访发现问题40处

□记者 傅纪元

本报讯 五一假期市“四城联创”工作指挥部每天对市区市容环境卫生进行暗访督察,并于昨日下发检查结果通报,要求涉及问题的责任单位迅速整改,并于5月7日前及时将整改结果以书面形式上报督导组。

4月29日,督导组检查时发现问题14处

新华区7处:市中医院门前、游园占道经营;凯撒市场占道经营、店外经营多,清扫保洁不及时;园林路占道经营;市工人文化宫东门民生超市商业活动促销;优越路与开源路交叉口西侧夜市占道经营;和平路步行街搭棚占道经营,保洁差;联盟路车辆占压人行道,乱停乱放。

卫东区4处:开源路永乐电器商业活动促销;矿工路东段(原煤化路)存在占道经营现象;焦西路有暴露垃圾;花卉路存在占道经营现象,贸易广场店外占道经营严重,卫生脏乱差。

湛河区3处:水库路北渡镇政府附近污水横流,小摊位占道经营;亚兴路占道经营;湛南路早市所谓的临时疏导点,保洁差,在地上宰杀活鱼,垃圾遍地。

4月30日,督导组检查发现问题6处

新华区2处:碧圃巷北舞渡胡辣汤店院内卫生脏乱差,垃圾外溢,污水横流;鹰城广场东公厕旁烧烤店前地面卫生脏乱差,纸屑、烟头随处可见。

湛河区2处:沁园西路南段平顶山银行营业网点门前小商贩占道经营,活鱼现场宰杀;湛南路早市道路两侧卫生脏乱差,垃圾随处可见。

高新区1处:平东站综合市场周边堆有建筑垃圾,占道经营,有敞口垃圾池。

卫东区1处:东站南路公厕无防蝇帘,无防蝇灯,无排风扇。

5月1日,督导组检查发现问题20处

新华区7处:取缔的花鸟市场周边还有个个别商户经营;中兴路湛河桥下店铺店外经营;基泰大厦北侧文化胡同口占道经营;体育路与锦绣街口东侧小巷有现场制售入口食品的摊贩;和平路市工人文化宫东门前道路变成停车场,有现场制售入口食品摊贩;市工人文化宫北门占道经营;凯撒广场西出入口有现场制售入口食品摊贩。

湛河区7处:湛南路早市仍有流动商贩以及早餐、商铺店外经营;光明路南段路边有流动商贩;河滨公园周边商店店外经营;火车站综合市场西门外存在占道经营、流动商贩;程庄村里面有商铺店外经营;水库路旁边工地上建筑垃圾未覆盖;姚电大道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西侧胡同内存在占道经营、无证经营情况。

卫东区1处:一矿路火车道沿线长期积存垃圾,存在黑臭污水。

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5处:井营村周边饭店、超市店外经营,路边垃圾箱外溢;好利来蛋糕店(康馨园店)门口垃圾外溢情况严重;赛伟酒店门口垃圾桶外溢严重;公正路粥之源酒店门外垃圾外溢严重,污水横流;平顶山学院门前有游商游贩现场加工售卖直接入口食品。



非机动车道披“彩衣”

5月2日,记者在市区迎宾路至文园路之间的湛北路上看到,施工人员在为道路南侧已经完工的非机动车道铺撒彩色陶

瓷颗粒。据介绍,随着湛北路南侧非机动车道的全部完工,预计本月底光明路至开源路

之间的湛北路南侧非机动车道路面将全部铺上彩色陶瓷颗粒,在减少路面湿滑的同时,美化道路。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

市区两级机关单位分包道路卫生检查结果公布

□记者 傅纪元

本报讯 昨日,市“四城联创”工作指挥部下发市区两级机关单位分包道路卫生开展情况检查通报。

根据督察结果,经指挥部研究,决定对

新华区、卫东区、湛河区、石龙区、高新区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市政府办、市教育局、市政协办、市卫计委、市市场发展服务中心、市工商局、市委办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烟草局、市移民局、市委统战部、市体育局、市粮食局、市妇联、市水利局、市房管中心、市

司法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农机局、团市委、市住建局等单位提出通报表扬。

对未见人员上路开展道路分包责任制工作的市地税局、市残联、市人防办、市检察院、市畜牧局、市人社局、市环保局、市旅游局、市国税局提出通报批评。

5月11日起,举报旱厕有奖

□记者 傅纪元

本报讯 市“四城联创”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昨日发布信息,按照我市“四城联创”的相关要求,本月起我市将对城市建成区内旱厕进行专项治理。为充

分调动广大市民参与巩固国家卫生城市的积极性,决定开展“市民有奖举报”活动。

根据安排,各区政府(管委会)、市直各责任单位从即日起至5月10日,在城市建成区内进一步加大辖区旱厕的排查力

度,发现之后立即自行拆除。从5月11日起,我市对旱厕专项治理实行有奖举报。凡是发现旱厕并向市“四城联创”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举报,经查证属实的,每座旱厕奖励给举报人500元,举报电话2296555。

深化增值税改革本月起实施

全市1.2万余户纳税人受益

□记者 燕亚男 通讯员 刘明明

本报讯 昨日,记者从市国税局了解到,自5月1日起,我市正式施行深化增值税改革三项措施,进一步减轻市场主体税负,支持实体经济发展。据市国税局统计显示,三项改革措施的落实将惠及全市12万余户纳税人。

据市国税局局长李庆煜介绍,深化增值

税改革,是国务院颁布的一项重要减税降负措施,主要包括三个方面:一是调整增值税税率。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适用17%和11%税率的分别调整为16%和10%;二是统一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。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为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500万元及以下,原已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

则》第二十八条规定登记为一般纳税人的单位和个人,在2018年12月31日前,可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,让更多企业享受按征收率计税的优惠;三是对部分行业符合条件的企业留抵税额退税。据测算,仅调整增值税税率和统一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这两项措施,今年5月至12月将为我市12万余户纳税人减税48亿元左右。

东苑社区团支部 市中院吕铸威 获团中央表彰

□记者 吕占伟

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团市委获悉,卫东区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团支部、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审判员吕铸威受到团中央表彰,分获“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”“全国优秀共青团员”荣誉称号。

据了解,为表彰先进,共青团中央日前决定授予298名同志2017年度“全国优秀共青团员”称号,授予500个基层团组织2017年度“全国五四红旗团委(团支部)”称号。